

## 关于推进数字赋能古籍活化利用的对策建议

**【要报要点】**近年来古籍数字建设、内容融合与活化传播在新技术的助力下成效显著。然而，受到内容挖掘深度、技术应用水平、宣传推广渠道、标准规范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制约，古籍利用率和公众参与度仍有待提升。本期要报建议从内容开发、技术应用、传播推广、制度供给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，进一步推动数字赋能古籍活化利用。

古籍不仅蕴含古人智慧，也承载着中华文明发展的集体记忆。推进古籍活化利用，就是要将古籍所蕴含的价值内容与数字技术结合起来，推动古籍的数字化转化、应用与知识传播。

### 一、古籍数字活化利用的发展现状

#### （一）古籍数字建设稳步推进

古籍数字化从根本上改变了传统古籍的保护逻辑。在数字采集与加工方面，数字摄影、OCR文字识别、三维扫描等技术，实现了古籍内容的自动识别与影像采集。在虚拟修复与再现领域，现有计算机技术与AI、PS等修复技术的融合，实现了古籍虚拟数据的提取与修复。一方面，垂直细分领域的古籍数字化建设已成趋势，其中代表性项目有中华古籍资源库、中国基本古籍库、中华经典古籍库等。另一方面，在古籍数字整理与出版领域，具有权威性和通用性的古籍数字资源总平台建设也在稳步推进，其目标是建设覆盖全国、统筹利用、统一接入的“一站式”古籍数字资源枢纽体系。

#### （二）古籍知识服务成果丰硕

古籍文本结构化、知识体系化、利用智能化是古籍服务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。通过引入大数据、语义网、自然语言处理等新兴技术，实现了对不同类型、不同颗粒度古籍关键知识点信息的提取，通过条目编辑的方式扩充与古籍相关的人物、时

间、地点等知识信息，整合构建丰富的知识内容网络。同时，围绕古籍年代、编撰者籍贯、古籍收藏地等古籍数据关联，利用大数据算法开展社会关系分析，能够帮助研究者全面考察版本的源流，理清古籍的流变脉络，进一步提高文献考证价值。

### （三）古籍普及传播加速融合

通过“媒介扩展+全域覆盖”方式构建了融媒时代古籍新型传播矩阵，古籍的大众化传播普及成果全面开花。《典籍里的中国》《山海奇幻夜》《穿越时空的古籍》等视听节目不断探索古籍影像的叙事策略创新，助力“古籍破圈”的短视频的能见度也越来越高。同时，通过“沉浸感知+景观呈现”的方式让典籍里的中国智慧更加直观化、故事化。利用数字孪生技术打造3D数字人，借助虚拟现实、全息影像等新技术开发古籍元宇宙、VR互动等新型体验项目。例如，国家图书馆打造的“5G全景VR《永乐大典》”和“《古籍寻游记》VR展览”等新型古籍数字内容展示作品，让珍贵典籍跨越时空“活”起来。

## 二、古籍数字活化利用面临的现实困境

一是文化IP的开发亟需破壁创新。古籍主题的开发往往集中于文史领域，不少经典文学巨著已被不同建设单位反复开发，但中医、数学、物理、天文等自然科学领域的主题尚未进行有效的数字化呈现。

二是古籍与新技术的融合力度仍需加强。虽然出现了一批以古籍IP为主题的VR/AR/MR作品，但古籍数字活化作品的沉浸性、智能化、交互感等潜力还远未发掘，“数字古籍+智慧文旅”的应用空间广阔。人工智能、大模型等新技术的出现，有望为开创古籍数字活化利用的新局面提供崭新的思路。

三是古籍大众传播的快餐化、同质化等现象逐步出现。古籍题材创作缺少垂直领域深耕作品，受众通过碎片化信息难以拼凑出完整的古籍知识体系，古籍成体系的宣传推广仍然存在“供不应求”现象。

四是古籍知识内容标引的规范化程度亟待提高。古籍数字化建设主体在建设过程中往往缺少统一的技术规范，基层古籍

知识化标引的工具和平台普及率仍然较低，古籍内容著录、标引、检索等项目的建设质量参差不齐。

### 三、推进古籍数字活化利用的对策建议

#### （一）创新古籍内容开发模式

古籍文献作为公共资源，是全人类共享的文化与精神财富，官方收藏单位应摒弃门户之见，增强服务和开放意识，共同推动古籍资源开发利用的可持续发展。在对古籍内容开发利用过程中，更多应用现代视角解读古籍中的艺术概念和审美元素，把传统文化的精神内核、价值观念与当今社会热点建立链接，让古籍也变得年轻起来。同时，不断丰富产品“打开方式”，从爆款的古籍类新型阅读产品入手，开发适配虚拟空间和现实世界多重场景的系列产品。通过大数据、算法优化等新技术手段，提高优秀作品曝光率，为优秀作品吸引流量。

#### （二）推动 AI 技术赋能古籍数字化

在 AI 技术快速发展的背景下，国家级古籍语料库建设“正当其时”。通过整合各类古籍语料素材，突破语言、时空、专业限制，利用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算法实现古籍自动翻译、自动点校、词法分析、数据挖掘、逻辑分析和历史场景虚拟重现等功能。同时，努力推动古籍领域大模型建设，通过人机交互方式实现古籍数字借阅、参考咨询、权限审批、数字展陈、读者服务功能的一体化管理，促进古籍数据的价值转化和增值。

#### （三）构建数字化的古籍传播推广体系

应以古籍文化 IP 为抓手，从文化符号展示进阶为对中国精神、中国意境、中国价值等精神层面的提取，打造“古籍话语体系”。并以短视频等轻量化的形态作品聚集人气，打造更专业、更深入的长篇专业知识阐释作品，让两者互为补充、互相助力。同时，加强对 VR/AR/MR 沉浸式技术以及 AI 特效等智能化技术的政策、资金支持与追踪评估，加快改进数字体验作品内容表现的丰富性和用户体验的多感官性。加快全息技术、虚拟现实技术在图书馆等公共文化场所的应用，推动古籍数智产品进校园，促进数字体验“遍地开花”。

#### （四）强化古籍数字化制度供给

一是完善标准配套。逐步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建设、行业规范标准、技术标准、人才配套等微观实施细则，在古籍知识内容标引的元数据规范、技术选型、平台功能等方面进行统一规划。二是形成长效机制。畅通行业主管部门与公共图书馆、互联网企业、出版社在古籍数字化建设中的联通渠道和共享机制，在技术研发、资源利用、IP 授权、集成管理等方面形成互动合作的发展局面。三是加强路径监管。出台有效的监管措施，完善古籍数字化建设版权保护，制定针对古籍数据存取、技术研发、IP 确权、高效访问、集成管理等全生命周期的版权认定与保护细则，加强用户引导，规范行业与市场发展。

采用情况：本文于 2024 年 7 月被《文化和旅游智库要报》采用

供稿单位：国家图书馆（文化和旅游智库建设试点单位）、2023 年文化和旅游部部级社科研究项目“虚拟现实赋能下古籍特藏的全景呈现与传播”课题组

作者：周笑盈